

桃園市政府體育局 函

地址：33049桃園市桃園區三民路1段1號
承辦人：彭筱燕
電話：03-3194510*6003
電子信箱：10017379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龍潭區雙龍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5月6日
發文字號：桃體競字第105000466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五(0004660A00_ATTCH1.docx、0004660A00_ATTCH2.docx、0004660A00_ATTCH4.xls)

主旨：轉知本市辦理「105年桃園市運動會—市長盃滑輪溜冰錦標賽暨全民運動會代表隊選拔賽」一案，惠請鼓勵所屬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桃園市體育會105年2月3日桃市體彥字第1050041號函暨桃園市體育會滑輪溜冰委員會105年2月1日桃市體滑字第1050000005號函辦理。

二、105年桃園市運動會—市長盃競速溜冰錦標賽暨全民運動會代表隊選拔賽：

(一)比賽日期：105年6月25日至26日。

(二)比賽地點：中壢區公九溜冰場。

(三)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05年6月13日止。

三、105年桃園市運動會—市長盃花式溜冰錦標賽暨全民運動會代表隊選拔賽：

(一)比賽日期：105年6月4日至5日。

(二)比賽地點：龍潭區高架橋下溜冰場（龍潭區新龍路與中正路口）。

C_學務105/05/09 08:09



1050003221

有附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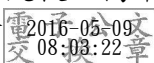
(三)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05年5月15日止。

四、比賽期間請惠允實際參與工作人員（含帶隊老師）公（差）假登記，若逢例假日，同意在不影響課務原則下，於活動結束後六個月內擇日補休；如已支領裁判費、工作費者，不得再報支加班費、補休或其他酬勞。

五、檢附旨揭賽會競賽規程或逕至本局網站-活動訊息下載（<http://www.dst.tycg.gov.tw/index.php>）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大專院校、高中職、公私立國中小）

副本：桃園市體育會滑輪溜冰委員會



裝

訂

線

